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的程序、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科学、规范、高效的决策机制，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，提高经营决策效率，增强企业改革发展活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，同意制定《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9日